

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务处文件

内艺教发〔2025〕9号

关于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方向）的通知

各学院：

为做好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根据《内蒙古艺术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内艺办发【2023】28号）相关要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一）4月15日前，各学院报送可接收拟转专业学生的专业、拟接收人数和接收条件，填写《内蒙古艺术学院各专业接收校内转专业学生计划表》，可详附本学院转专业选拔形式、要求与考核科目等；

（二）4月18日前，教务处统一公布各专业拟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名额与相关要求；

（三）4月22日到23日，各学院组织有转专业（方向）意向的学生报名，填写《内蒙古艺术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方向）报名申请表》，学院教务办根据《内蒙古艺术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结合实际报名情况填写《内蒙古艺术学院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方向）资格初审汇总表》；

（四）4月24日，各学院将以上材料报送教务处进行复审；

（五）4月27日，教务处完成复审，并公布参加转专业（方向）考试的学生名单；

（六）4月28日到5月23日，申请转专业学生参加所报学院转专业考试。具体考试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由各学院自行确定并及时通知符合要求的学生参加考试；

（七）5月27日前，各学院上报考试结果，由教务处进行终审；

（八）5月30日前，教务处对拟转入新专业学习的学生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公布转专业学生名单；

（九）2025年秋季学期第一周内，通知转专业学生办理相关手续，教务处为学生办理学籍异动、注册等相关手续。

二、具体要求

（一）各学院可成立转专业（方向）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和监督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切实做好转专业各个环节的工作，确保其平稳有序开展。

（二）各学院要对申请转专业学生进行严格的资格审核，接收学院公布拟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数，原则上为该专业在校生数的10%左右，并组织相关考试。

(三) 被批准转专业的学生在学籍转入新专业之前(2025年9月前), 必须参加原专业课程的考试。

(四) 被批准转专业的学生, 不得申请转回原专业。

附件:

1. 内蒙古艺术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
2. 内蒙古艺术学院2025年接收本科生转专业(方向)计划表
3. 内蒙古艺术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方向)报名申请表
4. 内蒙古艺术学院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方向)资格初审汇总表
5. 内蒙古艺术学院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方向)资格复审汇总表
6. 内蒙古艺术学院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方向)资格终审汇总表

